

公告縮減「台東縣海端鄉新武呂軍事設施管制區」範圍

發文機關：內政部

發文字號：內政部 95.01.19. 台內營字第0950820901號

發文日期：民國95年1月19日

主旨：公告縮減「台東縣海端鄉新武呂軍事設施管制區」範圍案，自中華民國95年 1月19日生效。

依據：「國家安全法」第 5條與「國家安全法施行細則」第33條、36條，暨「海岸、山地及重要軍事設施管制區與禁建、限建範圍劃定、公告及管制作業規定」第伍點、第捌點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「台東縣海端鄉新武呂軍事設施管制區」，前經本部於民國76年 7月13日以（76）弘強字第2500號暨台（76）內營字第508237號會銜公告設管，茲為因應戰備實需，特予公告縮減其管制範圍，將管制區面積由 18.8892公頃，縮減為10.967公頃。
- 二、附管制區地形圖、地籍圖各乙份。